

高級獨木舟拯救章

Advanced Canoe Rescue Award

#C/CRS/ACRA/0315

- 1 目的
透過高級獨木舟拯救章考試，使考生對救生獨木舟認識、操作、拯救技術和體能，可達至獨木舟救生員的熟練水平。
- 2 獎勵
袖珍證書一張和布章一枚。
- 3 投考資格（必須達到所有下列要求）
 - 3.1 本會屬會會員；
 - 3.2 年齡十六歲或以上；
 - 3.3 持有有效本會銅章或以上資格；
 - 3.4 持有有效本會獨木舟拯救章；
 - 3.5 完成本會認可高級獨木舟拯救章課程（或持有香港獨木舟總會高級獨木舟救生員證書）。
- 4 主考
本會一級或以上級別（獨木舟拯救專項）或獨木舟拯救專項評核員一名。
- 5 水試衣著
泳裝、泳帽、保護衣物和鞋。
- 6 考試程序
高級獨木舟拯救基礎證書考試共分兩個部份，分別為甲部筆試、乙部實習試。考生必須在兩個部份均取得合格成績，才可獲發高級獨木舟拯救章。

甲部（筆試）

- 6.1 筆試共有 50 題，答對 35 題或以上合格，答題時間 30 分鐘。試題內容包括：
 - 6.1.1 獨木舟救生員的角色；
 - 6.1.2 獨木舟拯救；
 - 6.1.3 水上活動意外處理；
 - 6.1.4 獨木舟搜索；
 - 6.1.5 獨木舟維修；
 - 6.1.6 急救知識；
 - 6.1.7 獨木舟旅程安排。

乙部（實習試）

實習試包括下列五項：

6.2 划艇技術

- 6.2.1 在碼頭或陡坡灘「上艇」，划艇至離岸 30 公尺；
- 6.2.2 按主考指示的方向，操演「橫跨式船頭舵」；
- 6.2.3 按主考指示的方向，操演「提手式或垂手式」壓水急轉向；
- 6.2.4 划艇至指定方向，操演「行進間壓水平衡」一次；
- 6.2.5 操演「單槳划行」回岸。

6.3 拯救技術及獨木舟人工呼吸

- 6.3.1 划艇至一名離岸 30 公尺昏迷溺者；
- 6.3.2 「跳艇」下水拯救溺者；
- 6.3.3 操演「扶持人工呼吸」二次；
- 6.3.4 操演「愛斯基摩艇頭拯救法」協助溺者上艇，繼續操演「艇上人工呼吸」；
- 6.3.5 操演「深水上艇」；
- 6.3.6 利用「獨木舟拖艇法」回岸；
- 6.3.7 利用「獨木舟擔架輸送法」協助溺者登岸；
- 6.3.8 操演「心肺復甦法」二次及擺放「復原臥式」；
- 6.3.9 操演「風擋」技術。

6.4 獨木舟配合救生快艇拯救

- 6.4.1 划艇 50 公尺至陡峻岩岸處一名清醒溺者；
- 6.4.2 利用「艇頭輸送法或後划槳法」划行溺者至安全地點；
- 6.4.3 利用手號通知救生快艇支援；
- 6.4.4 協助溺者登上救生快艇。

6.5 自救技術

- 6.5.1 划艇至深水處「急停」及棄槳，操演「連艇泳法」取回槳後再「覆舟」離開至艇旁，潛回水中「重返」艇內操演「翻滾」技巧；
- 6.5.2 繼續「划行盛滿水之獨木舟」返岸；
- 6.5.3 登岸後，「單人近岸清艇」及「單人搬運」。

6.6 團隊覆舟處理

- 6.6.1 全體隊員於深水處操演「覆舟」；
- 6.6.2 操演全體隊員「清艇」和「上艇」（6 分鐘內完成）；
- 6.6.3 登岸展示艇上急救用品完整無缺。

∞ 完 ∞

高級獨木舟拯救章考試項目豁免：

資歷	可豁免項目
持有香港獨木舟總會高級獨木舟救生員證書	甲部及乙部所有項目